

人大代表专题询问 助推建设“全龄友好”

昨天下午,在我区开展的一场人大代表助推“全龄友好”专题询问会上,人大代表担任“考官”,开门见山,抛出一个个群众普遍关切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区教育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广旅体局、区卫生健康局、区残联、区委人才办、区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分别作答。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董亚波

应询部门:区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中心

问题:“全龄友好行动”开展以来,我区在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水平方面是怎么做的,有哪些进展?

回答:我们着力做好四方面工作,为全区老年人营造“惠民有力度、服务有温度”的敬老孝老氛围。

一是健全养老服务网络。目前,全区已建成养老机构21家、居家养老服务机构336家、助餐服务点164个。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今年以来,已累计开展养老护理员培训2期,培训200余人次,新增持证护理员208人,机构持证打卡率81.8%。三是提升养老机构品质。今年新增认知症照护专区5个、认知症照护床位100张,全区现有认知障碍照护专区床位300张,每万名老年人拥有认知障碍床位数达到19.1张。9月底,夕阳红怡乐园完成国企改革,并同步创建了全区

首家四星级养老机构,目前我区养老机构21家,其中,四星级1家、三星级2家、其他18家;区福利院于8月底完成公办养老机构的改造提升工作;岳林康养院成功创建成智慧养老院;着力探索推进医养养护相融合模式,提升养老机构医养养护服务水平。四是强化安全监管。今年以来,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216家养老服务机构实施安全综合检查10轮次,累计发现并整改问题59个;并联合住建、市场监管、消防、卫健等部门不定期开展联合检查2次,涉及机构8家,累计发现并整改问题9个。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开展公办养老机构改造提升工作,探索多种医养养护相融合模式服务网络,形成一支多元力量参与的医养养护服务团队,确保老年人能够在养老服务机构中享受到更加优质、安全、舒适的服务。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谢莉芬

应询部门:区委人才办

问题:有什么办法可以让大学生走进奉化、扎根奉化?除了引才育才举措,是否还有其他载体进一步强化“筑巢引凤”工作?

回答:今年,“凤麓菁英”计划推出130个岗位职数面向2025届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高层次人才,规模再创新高,还专门设置博士专项计划,为高层次人才引进开拓更多渠道。前期,区领导带队分赴广州、上海、杭州等地,在各大高校进行城市推介,吸引5900余名学生报名。

下步,区委人才办将持续优化区域人才生态,不断擦亮“最美桃花源、最好青创地”城市品牌。一是集成人才优势,坚持靶向招引。突出青年人才招引,深入实施“凤麓菁英”计划,系统性引进顶尖高校人才,扩大博士招引力度,做好人才全周期蹲苗培养,

打造“全国选才 才汇奉化”系列招聘品牌,举办全国高校巡回招聘等活动。二是集成平台优势,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汇聚市场资源,搭建人才服务集成平台,全面运营人才发展公司,深入实施“引才强企”行动,明年将继续由政府部门带队,赴广州、佛山等地开展高水平创新型青年人才猎聘活动。同时,因地制宜选择若干个基础好的承载区,成立人才产业发展联盟,更好服务青年人才在奉化创新创业。三是集成服务优势,做优生态场景。围绕谷雨人才日、宁波人才科技周等重大人才活动周期,开展一批青年人才嘉年华、青年理想生活周、青年博士发展大会、青创大赛等有辨识度、影响力的特色活动,通过标志性人才街区建设,全力打造独具奉化特色的“人才工作风景带”。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张露洋

应询部门:区老龄事业发展促进中心

问题:我区为老助餐工作存在如部分助餐机构因收支不平衡无法持续运营的情况,如何有效解决这个问题,使老年食堂可持续发展?

回答:我区共有各类老年助餐机构164家,日服务老年人约6000人次,年助餐数可突破200万人次。针对部分老年食堂收支不平衡、亏损过大等情况,我们目前主要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是调整运营模式。积极推行“一中心+多站点”的助餐服务模式,将部分自主经营困难的村(社区)老年食堂调整为助餐点,由该镇(街道)的中心食堂统一配送餐,目前6家中心食堂为周边42个助餐点的900余名老人提供配送餐服务。二是修订补助政策。与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等部门联合修订老年助餐机构

运营补助政策,将运营补助方式由“按年补助”改为“按餐次补助”,将年中、年末两次拨付调整为按季度拨付,确保老年助餐精准补助、及时拨付。三是完善“五个一”运营模式。根据“老人付一点、政府补一点、社会捐一点、菜园种一点、志愿者助一点”的“五个一”运营模式,通过整合社会各界力量,共同提升老年助餐服务的整体水平。如岳林街道启动的“‘岳’享‘食’惠老助餐”慈善项目,是深化“养老+慈善”模式,引导公益慈善力量助推养老工作发展的积极探索。

下一步,我们将积极发展“中心食堂+助餐点”模式,在部分助餐机构试点自动化炒菜机,通过继续深化“五个一”模式等举措,持续推进老年助餐服务高质量发展。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陈璟芬

应询部门:区文广旅体局

问题:溪口镇作为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的主场,如何承接热度,助推溪口旅游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回答:第六届世界佛教论坛的成功举办,给溪口旅游带来了极高的关注度,下步,区文广旅体局将以问题为导向,以“1+5+N”为引领(以“和乐文化”为主题,持续推进“五个品牌之城”打造,推出N个活动),实施三个破圈行动,努力实现溪口旅游城镇向城镇旅游转变、观光产品向休闲度假转型。

一是产品建设破圈。激活一条街。全面提升三里长街店铺业态,将三里长街沿街店铺向第二排、第三排拓展。在剡溪两岸布局天幕、咖啡、音乐、游乐设施等,把长街做宽,把剡溪做长。做精一台戏。打造弥勒圣坛旅游演艺场景,构建“应梦里+溪巷里+三里长街”演艺联盟,推出打铁花、放烟花等观赏性活动,打造“逆流而上的鱼”数字短剧,拉长游客停留时间,增加旅游综合消费。包装一条线。以弥勒圣坛为核

心,设计1至7天的禅养体验,推出雪窦山“一寺一品”主题产品。打造溪口旅游黄金线路,突出“春赏花、夏避暑、秋露营、冬滑雪”四季特色旅游。二是宣传推介破圈。强化文化推广。启动“弥勒文化”基因解码,持续推进“弥勒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设计“等个人来”系列文创。强化市场推广。开展系列客源市场推介会和“一带一路”国家、港澳台地区的佛教文化交流,拓展入境旅游营销渠道。强化活动推广。开展雪窦寺新春祈福、国际疗愈生活节等,策划举办“运动+”“赛事+”“演艺+”“音乐+”等文旅体活动,形成“季季有赛事、月月有活动”的活跃氛围。三是综合治理破圈。统一服务标准。升级微笑1.0至欢喜2.0服务品牌,加强培训,引入智慧化讲解设备系统。统一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溪口旅游“景镇合一”管理体系,有效提升溪口旅游综合治理水平。统一交通保障。打通溪口内外交通循环,构建“快进慢游”的旅游交通体系。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单亚敏

应询部门:区教育局

问题:区教育局采取了哪些举措来更好地关注和解决青少年心理健康问题?

回答:近年来,区教育局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把心理健康教育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内容,全方位多渠道关爱学生心理健康。

一是坚持减负提质,优化区域教育生态。以“双减”为突破口,实施“书包减负”“课后服务”“监管护苗”“科创赋能”“高校合作”等减负提质五大工程,不断做好校内提质的加法、校外培训的减法。全区103家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100%压减,中小学课后

服务100%全覆盖。二是坚持“五育融合”,营造良好育人氛围。积极推进儿童友好、阳光体育、美育浸润、工匠教育等项目,持续完善“育苗沐心”育人机制。全区各项体育赛事、艺术展演、劳动体验蓬勃开展,广大青少年心理健康指数持续提升。三是坚持多方协同,构建全员心育体系。架构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心育网络。成立区级学生成长指导中心,建立“理想指引、家庭教育、心理健康、学业指导”四大导师团。设立宁波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心身医学科“分诊点”,向学生免费开放,年均指导服务青少年3000余人。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郑轶芳

应询部门:区卫生健康局

问题:我区的托育服务现状如何?是否已实现“就近就便的托育服务”?

回答:目前,全区共有托育机构59家,提供托位2789个,千人托位数达4.74个,普惠托位占比达98.56%,实现12个镇(街道)全覆盖。

一是公办提量,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全区共有托幼一体化幼儿园46家,提供托位2093个,其中公办19家,提供托位1000个。二是加大补助,激发托幼服务市场活力。加大托育资金补助力度,已累计发放补助483万元。为6至36月龄的人托婴幼儿发放托育消费券100张,提升入托积极性。三是延

伸范围,招收2岁以下幼儿入托。全区已开办一家集托大、托小、乳儿全班型齐全的综合托育园。金海幼儿园作为我区首家公办幼儿园招收2岁以下幼儿进托班。四是创新载体,提升托育服务内涵。创新打造“医疗保健+教育促进”的医育结合模式,将健康体检、发育筛查2项服务下沉到托育园;依托“国医育宝娃”中医进托育活动,发挥中医药幼儿保健特色优势,促进儿童健康成长。五是家园协同,打造社区托育服务体系。已建成“医防护”儿童健康管理中心8家、村(社区)婴幼儿照护驿站42家。今年,开展0至3岁婴幼儿亲子活动和家庭指导535场,参与人数达4335人次。

询问人:区人大代表 张耀瑞

应询部门:区残联

问题:如何破解精神、智力等特殊残疾人就业难题?

回答:精神、智力残疾人由于认知功能受限、情绪管理困难、劳动能力较弱等问题,很难实现稳定就业,目前我区劳动年龄段残疾人中有1647人还未就业,其中60%以上为精神、智力残疾人。

为满足此类残疾人的就业需求,我区创办全市首家“以工养残、以工代疗”的托康工一体化“工疗车间”。内设辅助就业、康复、用餐、文体活动等六大功能区,按1:10标准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精神专科医生定期上门开展病情观察、服药指导等服务。企业与残

疾职工(监护人)签订劳动合同,按月发放不低于全区最低工资标准的薪资(目前是2490元/月),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实施全省统一的数字化管理。截至目前,全区已建成工疗车间13家,覆盖12个镇(街道),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426人,累计610人得到安置,切实惠及了残疾人及其家庭,维护了社会稳定,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区残联积极助力企业发展,先后出台了工疗车间实施细则、阳光家园创建实施办法等,对工疗车间的创建和运营开展全程化管理和精准化帮扶。此外,区残联通过多方对接,争取市残联、区人大、税务部门等支持,同时充分调动基层力量,为企业排忧解难,保障工疗车间顺利运营。